



國立東華大學 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推廣教育招生

音樂學系-樂器演奏 / 演唱-進階班

§ 課程介紹

想要更精進你的琴藝或報考專業的音樂考試卻煩惱找不到專業師資嗎？

音樂學系的專/兼任老師及外聘講師為您帶來專業且紮實的術

科訓練讓你從學習中體驗音樂之奧妙

§ 開設課程

鋼琴

擊樂

聲樂

合唱指揮

爵士小號

小提琴、中提琴、大提琴

長笛、單簧管、法國號、小號、長號

§ 招生對象 及 招生限制：

- 國小三年級以上，需有基礎；1 對 1 授課，一人報名即可開班。

§ 優惠及獎勵

- 出席達 2 / 3 以上，課堂表現良好且成績合格者，本校將授予結業證書。
- 可核發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於報名時勾選申請（不接受事後補申請），合格者核發實際上課時數。





- 國立東華大學教職員生學費以 9 折計算、教職員眷屬以 95 折計算 (檢附教職員生證影本)。
- 志學國小教職員生學費以 9 折計算 (檢附教職員生證影本)。

§ 招生人數

一對一授課，1 人即開班。

§ 上課地點

國立東華大學 學生活動中心 B 棟術科教室。

§ 開課課程內容 與 師資介紹

開班日期: 108 年 10 月 28 日至 109 年 01 月 20 日，共 12 週，共 12 週，課程時數 12 小時。

上課時間：實際上課時間與教師協調。請假得以補課，需於當學期結束前補完。學期結束後將不予補課亦不得退費。

上課內容：以學生實際程度安排課程以及教材。

➤ 師資群

◇合唱指揮 / 彭翠萍副教授

◇聲樂 / 副教授：林斐文

兼任助理教授：彭興讓、陳景貽

兼任講師：陳怡瑩

◇鋼琴 / 教授：劉惠芝、于汶蕙

副教授:王麗倩、林世悠

兼任助理教授：王麗君、孫建如





◇擊 樂 / 洪于雯 兼任助理教授

◇小提琴 / 沈克恕副教授

柯宥帆 兼任助理教授

王銘哲 兼任講師

◇中提琴 / 張佳馨 兼任助理教授

◇大提琴 / 李宜珮 兼任助理教授

◇長笛 / 兼任助理教授：游瑞玲、李詠涵

◇單簧管 / 陳貞蕙 兼任講師

◇法國號 / 徐作因 兼任講師

◇長 號 / 呂彥輝 兼任講師

◇小 號 / 謝琅琦 兼任講師

◇爵士小號 / 魏廣皓 助理教授

詳細師資資料，請見音樂學系網站 <http://www.music.ndhu.edu.tw>

§ 報名方式

- 簡章下載「東華首頁」→ 右方欄位熱門連結「推廣教育」→「非學分班」。
- 請至東華大學音樂學系網站填寫線上報名表（[Http://www.music.ndhu.edu.tw](http://www.music.ndhu.edu.tw)）報名期限：即日起至 108 年 10 月 08 日（星期二）截止報名。

§ 繳費方式：

- 收費標準：全額 18500 元（報名費：500 元，學費：18000 元）
- 繳費方式：先完成報名手續，報名截止後將以 E-mail 通知繳費方式後，於期限內完成繳費。





§ 其他事項：

1. 修習本課程之學生請自備樂器。
2. 本課程採一對一上課，研習時數 12 小時，實際的上課時間須與授課教師排課，請假於前一次上課向授課教師請假，臨時請假請前一天向授課教師請假，請假後補課時間須與授課教師另行排課。補課需於當學期結束前補完。學期結束後將不予補課亦不得要求退費。
3. 上課用書籍及教材需另購。
4. 本班次為非學分班，授予結業證書，不授予學位證書。
5. 退選辦理方式: (1)請列印課程改(退)選單於上班時間向承辦人員提出申請，以至本系之時間為申請時間。(2)學費之退費標準依教育部規定：開班上課日前申請退費者，退還已繳學費之九成。自開班上課之日起算未逾全期三分之一申請退費者，退還已繳學費之半數。開班上課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始申請退費者，不予退還。(3)本系因故停開該課程時，將全額退還已繳費用。
6. 本系有權視實際需要調整課程，若遇颱風依人事行政局之標準停課，不再另行通知，補課時間須與授課教師另行排課。

§ 承辦單位與聯絡方式

國立東華大學音樂學系

地 址：97401 花蓮縣壽豐鄉大學路二段一號 音樂學系

電 話：03-890-5168 張小姐

E-mail：asd963741@gms.ndhu.edu.tw

